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抄本

國立成功大學學生事務處 函

機關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聯絡方式：曹政蓉(06)2757575轉50325
電子信箱：z8107003@email.nck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成大學字第11003033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建立性別友善職場與校園環境，敬請設有哺乳室之單位、系所及學院善盡管理維護職責，以提供優質哺乳室空間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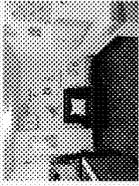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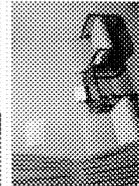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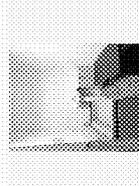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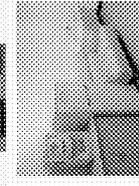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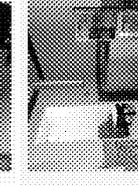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加空間使用效能，在不影響哺乳室使用人之權益情形下，可規劃增加哺乳室多元友善之使用功能，然不宜設為存放非相關功能物品之空間。
- 二、檢附本校哺乳室分布位置圖及公共場所哺（集）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供參。
- 三、惠請轉知所屬單位參辦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級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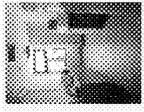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裝
訂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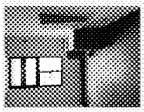
校區	位置	照片
	國際會議廳B1	
光復	雲平大樓東棟2樓 衛保組	
	雲平大樓東棟3樓	
成功	總圖書館B1	
勝利	游泳池與球類場館	
成杏	護理系館2樓	
	社科大樓南棟3樓	
力行	生科大樓北側1樓	
	系統系6樓	

國立成功大學哺乳室分佈位置圖

2024.03.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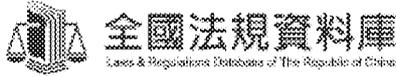


理學大樓物
理棟3樓



理學大樓
化學棟1樓

成功
校區



法規名稱：公共場所哺（集）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
發布日期：民國 100 年 05 月 11 日

第 1 條

本標準依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五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。

第 2 條

設置哺（集）乳室之位置，應有明顯區隔之空間，除專供哺（集）乳外，不得作為其他用途。

第 3 條

哺（集）乳室應具下列基本設備：

- 一、靠背椅。
- 二、有蓋垃圾桶。
- 三、電源設備。
- 四、可由內部上鎖之門。
- 五、緊急求救鈴或其他求救設施。
- 六、洗手設施。

第 4 條

- ㊟ 哺（集）乳室之管理、維護或使用應符合下列規定：
- 一、每日至少清潔維護一次，並作成紀錄。
 - 二、定期檢查各項基本設備之可用性，並作成紀錄。
 - 三、維持使用之隱密性及有安全保護措施。
 - 四、光線充足。
 - 五、維持良好有效之通風。
 - 六、以無償方式提供使用。
 - 七、使用者應遵守哺（集）乳室之使用規範。
- ㊟ 前項哺（集）乳室之管理、維護，應指定專人負責。

第 5 條

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。

國立成功大學 簽稿會核單

主辦單位	學生事務處(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) 條碼：1100303398 
受會單位	會核意見
總務處	<p>性平會校園安全組於110.11.16~25進行各校區之性別友善設施檢核(報告如參考附件)，已就各哺乳室檢視之缺失，逐一囑請各該管理單位參考改善，各該單位應可依據本函落實改善作為。</p> <p>  1202 1713 </p> <p>  1203 0856 </p>

裝
訂
線